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附属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支持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业达”）之全资子公司维业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业达江苏”）“高性能柔性触控屏及模组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满足其研发和生产经营需求，缩短项目建设时间，维业达江苏于2019年12月13日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南通经开区”）管委会下属江苏炜赋集团南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炜赋南通”）签署《资产转让协议》，维业达江苏拟使用自筹资金7,300.59万元人民币向炜赋南通购买位于南通经开区通盛大道8号的土地使用权及附属厂房、办公楼等资产。本次交易标的所涉土地使用权面积70,133平方米，已建成的房屋建筑物面积30,341.77平方米。

公司于2019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附属物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维业达江苏管理层办理此次购买项目用房地产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房地产买卖合同、款项支付、产权交割等）。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江苏炜赋集团南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6668063264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赵庆锋
- 5、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 6、注册地址：南通开发区星湖大道 1088 号综合楼
- 7、主要股东：江苏炜赋集团公司（江苏炜赋集团公司持有炜赋南通 100%股权；江苏炜赋集团公司为南通市人民政府国有独资公司）
- 8、经营范围：商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销售代理；建筑装潢材料（油漆除外）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关联关系说明：交易对方与本公司、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及维业达、维业达江苏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大道 8 号项目用地及附属厂房、办公楼等资产
- 2、不动产权证书号：苏（2018）南通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21465 号
- 3、房地产用途：工业用地/非住宅
- 4、标的面积：土地使用面积 70,133 平方米，已建成的房屋建筑面积 30,341.77 平方米。
- 5、交易价格：7,300.59 万元人民币
- 6、定价依据：本次交易定价以南通市房地产市场价格参考，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 7、权属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购买项目用房地产不存在抵押情况，未涉及重大争议、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等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江苏炜赋集团南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维业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1.1 乙方有意以本协议条件条款向甲方购买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大道8号项目用地及附属厂房、办公楼等资产（以下称“项目用地”）用于办公以及运营（指高性能柔性触控屏及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和设置研发中心等）。

所购买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书号为苏（2018）南通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21465号，土地使用面积为70,133平方米，已建成的房屋建筑面积30,341.77平方米。

（二）成交价格及支付时间、方式

2.1 甲方同意出售、乙方同意购买项目用房地产，项目用房地产成交价格为人民币7,300.59万元。

2.2 乙方于本协议生效后15日内付给甲方3,650.59万元。

（三）交付

3.1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于2019年12月31日前依照现状向乙方交付项目用房地产。

3.2 乙方购买房地产后自行整改至适用状态。

（四）关于不动产权变更的办理时间

4.1 当乙方支付款项达到3,650.59万元后6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配合乙方办理完成不动产权属变更登记。

4.2 办理权属变更登记发生的税费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

（五）生效时间

5.1 本协议自协议双方及见证方签字盖章，且甲方履行“三重一大”程序并审批及乙方履行完毕审批公告程序后生效。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维业达江苏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附属物，主要是为解决其生产运营与

研发项目用地,缩短项目建设时间,加快推进新型柔性触控屏技术的产业化发展,从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目前“高性能柔性触控屏及模组和研发中心项目”有关建设工作按计划正常推进中。本次交易事项是公司基于整体战略发展需要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协议双方尚未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协议履行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宜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资产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13日